

GO 臺中拍片去--臺中市影視補助簡析

前言

為推動影視產業發展、打造最友善的影視城市，臺中市政府自 98 年起即成立影視委員會推動相關補助政策，縣市合併後仍持續穩定編列預算辦理，並於 105 年 7 月捐助成立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，作為本市單一影視協拍窗口，負責接洽並協調國內外劇組拍攝需求，搭配新聞局之行政支援，整合各局處資源，給予快速、專業、友善的協拍服務，以提升拍攝效率並吸引劇組來臺中取景。108 年中臺灣影視基地正式啟用後，市府更借鏡歐美及紐澳影視政策，將整體影視輔導策略聚焦於產業所帶來之直接經濟效益，同時兼顧文化歷史保存與城市行銷推廣，並以影視基地為核心導向，透過政策性引導降低劇組拍攝門檻，提升拍攝日數與基地使用率，期使影視技術與資源留在臺中，帶動周邊產業發展。目前新聞局整體補助政策分為四大方向，包括拍片取景補助、拍片食宿補助、影視基地場租補助及影視推廣活動補助，其中以拍片取景補助為輔導金形式，優先支持納入臺中元素及使用影視基地的優質作品，亦鼓勵新銳導演投入創作，展現臺中市發展影視產業的堅定決心與系統化規劃。

一、本市近年來補助影視業者金額從 108 年 2,800 萬元到 113 年已增至 3,319 萬 8 千元；補助件數由 36 件增至 41 件，成效逐年成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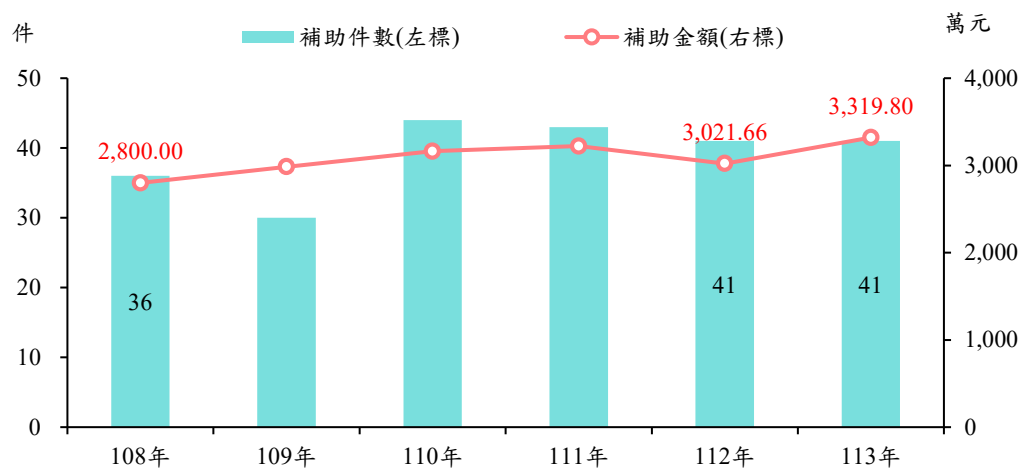
本市補助影視業者辦理拍片取景等活動金額從 108 年 2,800 萬元到 113 年已增至 3,319 萬 8 千元；另補助件數由 36 件增至 41 件，成效逐年有遞增情形(詳表 1、圖 1 及圖 2)。

表 1、臺中市影視補助近年狀況表-108 年至 113 年

單位：元、件

	108 年	109 年	110 年	111 年	112 年	113 年
金額	28,000,000	29,846,250	31,629,955	32,207,150	30,216,606	33,198,000
件數	36	30	44	43	41	4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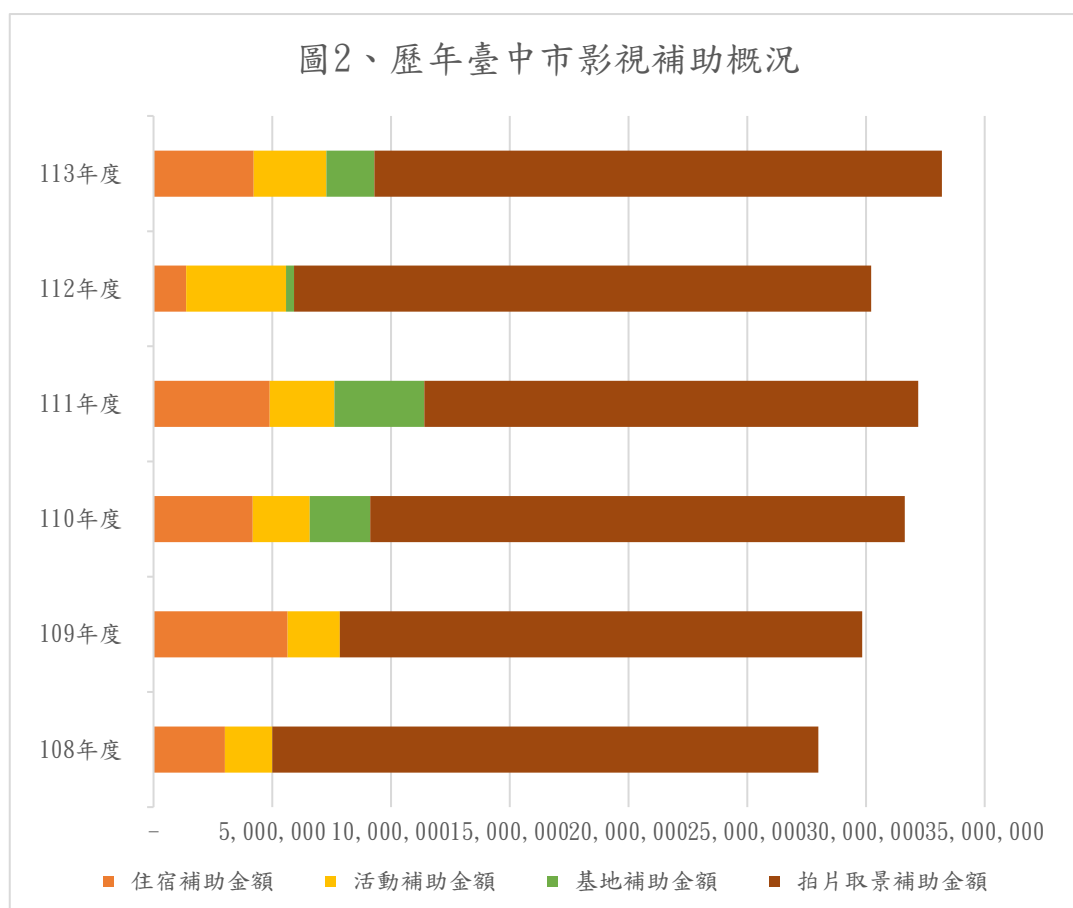
圖 1、臺中市影視補助情形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備註：資料自 108 年始統計

圖2、歷年臺中市影視補助概況



資料來源:本局影視發展科

二、本市 113 年補助影視業者件數共 41 件，以活動補助 19 件(占 46.34%)最多，拍片取景補助 11 件(占 26.83%)次之，食宿補助 8 件(占 19.51%)再次之，影視基地場租補助 3 件(占 7.32%)最少，較上年 41 件，持平相同。

113 年臺中市補助影視業者件數共 41 件，以活動補助 19 件(占 46.34%)最多，拍片取景補助 11 件(占 26.83%)次之，食宿補助 8 件(占 19.51%)再次之，影視基地場租補助 3 件(占 7.32%)最少；較上年 41 件持平，其中食宿補助增加 4 件，影視基地場租補助增加 2 件，活動補助減少 4 件，拍片取景補助減少 2 件(詳表 2、圖 3 至圖 5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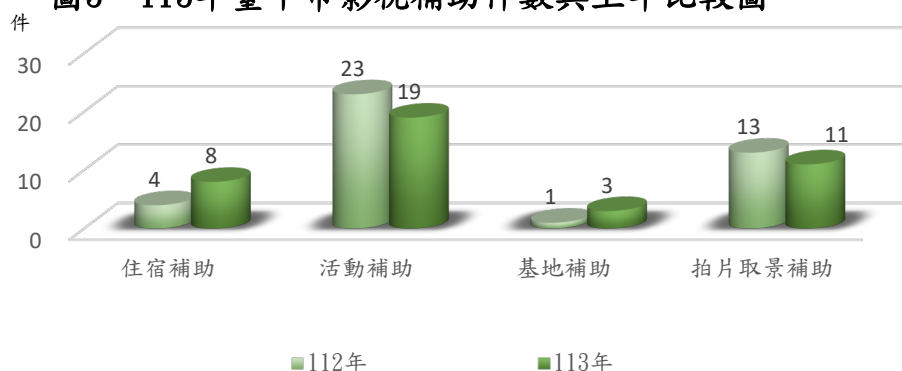
表 2、113 年臺中市影視補助件數與上年比較表

單位：件、%

	件數				比率		
	112 年 (1)	113 年 (2)	增減數 (3)=(2)- (1)	增減率(%) (4)=(3)/(1)	112 年 (5)	113 年 (6)	增減數 (百分點) (7)=(6)-(5)
總 計	41	41	-	0.00	100.00	100.00	-
食宿補助	4	8	4	100.00	9.76	19.51	9.76
活動補助	23	19	-4	-17.39	56.10	46.34	-9.76
影視基地場租 補助	1	3	2	200.00	2.44	7.32	4.88
拍片取景補助	13	11	-2	-15.38	31.71	26.83	-4.8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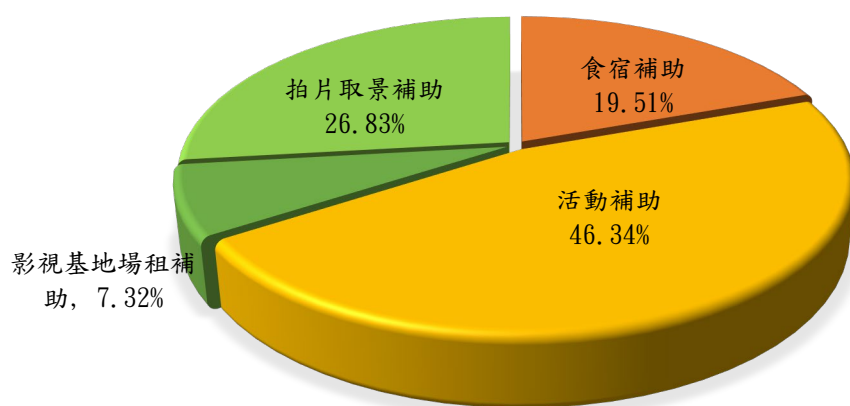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圖3、113年臺中市影視補助件數與上年比較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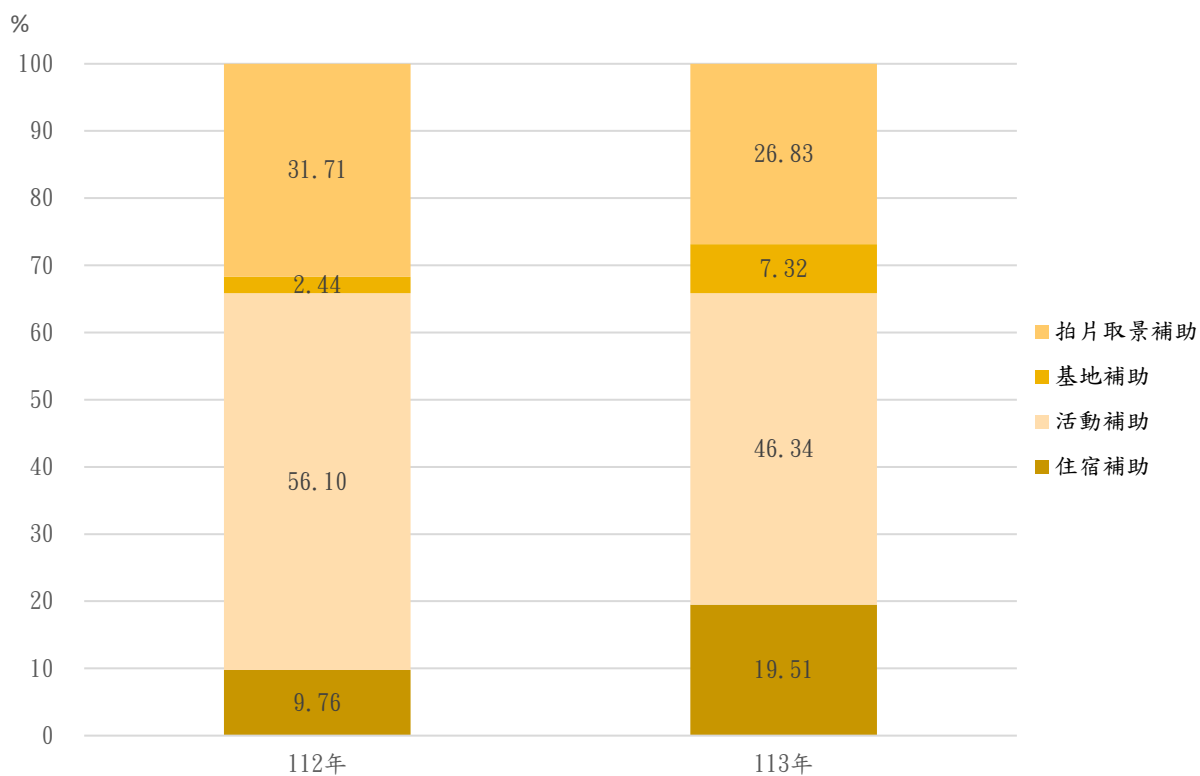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圖4、113年臺中市影視補助類型次數結構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圖5、113年臺中市影視補助件數比率與上年比較圖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三、本市 113 年補助影視業者金額共約 3,320 萬元，以拍片取景補助 2,390 萬元(占 71.99%)最多，食宿補助約 422 萬元(占 12.71%)次之，活動補助 306 萬元(占 9.22%)再次之，影視基地場租補助約 202 萬元最少(占 6.08%)，較上年增加約 298 萬元，增加 9.86%。

113 年臺中市補助影視金額共約 3,320 萬元，以拍片取景補助 2,390 萬元(占 71.99%)最多，食宿補助約 422 萬元(占 12.71%)次之，活動補助 306 萬元(占 9.22%)再次之，影視基地場租補助約 202 萬元最少(占 6.08%)；較上年增加約 298 萬元，增加 9.86%，其中食宿補助及影視基地場租補助分別增加約 284 萬元及 168 萬元，活動補助及拍片取景補助分別減少約 114 萬元及 40 萬元(詳表 3、圖 6 至圖 8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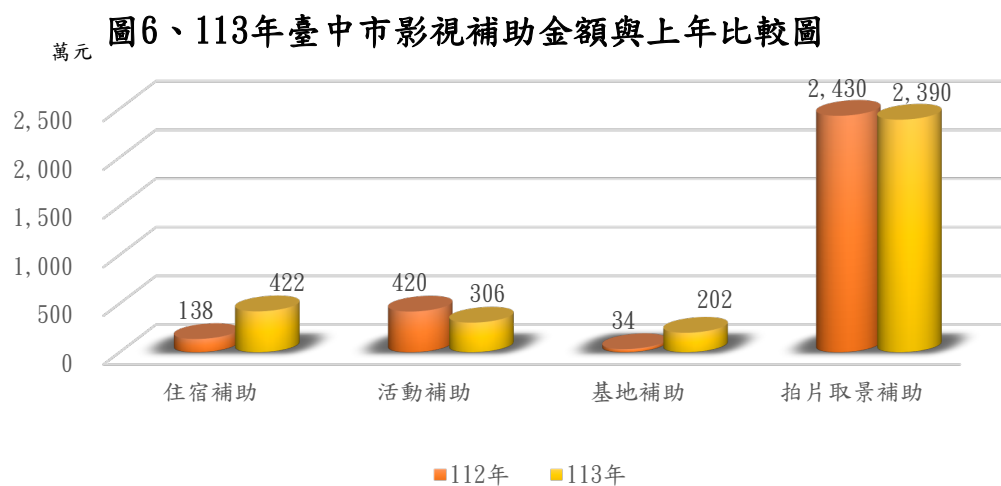
表 3、113 年臺中市影視補助金額與上年比較表

單位：萬元、%

	金額				比率		
	112 年 (1)	113 年 (2)	增減數 (3)=(2)- (1)	增減率(%) (4)=(3)/(1)	112 年 (5)	113 年 (6)	增減數 (百分點) (7)=(6)-(5)
總 計	3,022	3,320	298	9.86	100.00	100.00	-
食宿補助	138	422	284	205.80	4.57	12.71	8.14
活動補助	420	306	-114	-27.14	13.90	9.22	-4.68
影視基地場租 補助	34	202	168	294.12	1.13	6.08	4.95
拍片取景補助	2,430	2,390	-40	-1.65	80.41	71.99	-8.4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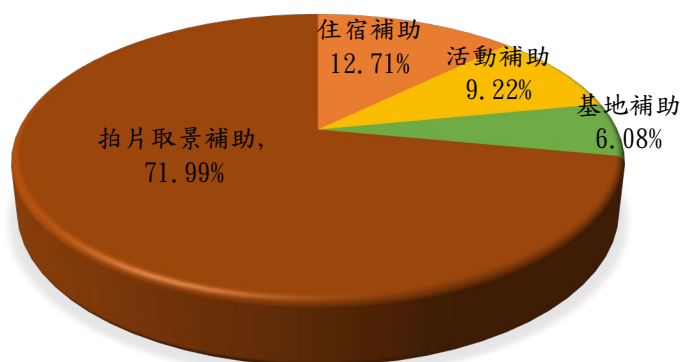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備註：因 4 捨 5 入致細項加總不為 1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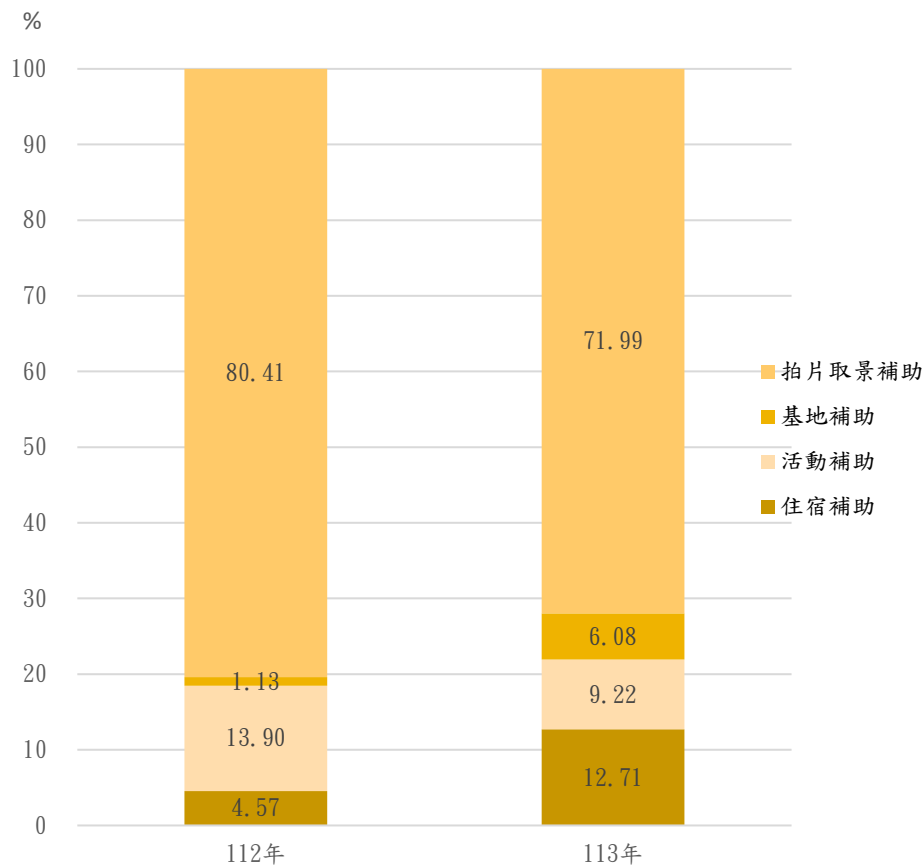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圖7、113年臺中市影視補助金額結構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圖8、113年臺中市影視補助金額比率與上年比較圖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影視發展科

備註：因 4 捨 5 入致細項加總不為 100%

結語

綜上所述，臺中市政府將持續以「打造最友善影視城市」為核心願景，透過完善的協拍服務、具體的補助措施與中臺灣影視基地的專業營運，強化對影視產業的支持與引導。未來亦將結合拍片取景補助與落地拍攝實務補貼機制，積極吸引更多優秀劇組來臺中取景拍攝，落實「產業扶植」與「產業落地」的政策目標。期藉由實質經費的投入與政策誘因，提升本市影視作品的質與量，建立「來去拍臺中」的城市品牌形象，並透過螢幕效益與影視口碑行銷臺中，帶動本市觀光、文創及周邊產業鏈的活絡與經濟發展，為臺中影視產業奠定長遠且穩健的發展基礎。